

# 最新寻人不遇读后感 寻人不遇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精选5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让我们好好写份读后感，把你的收获感想写下来吧。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读后感优秀范文，希望大家可以喜欢。

## 寻人不遇读后感篇一

一个美国人，漂洋过海来到中国，独自一人朝圣古代诗人，其中一些诗人早已被世人遗忘。这位古稀老人，带着热爱、景仰和感激，从北向南，一路寻访诗人们的足迹。他在追思中思索，于诗境里徜徉，怀着感恩记录。

正如有些评论所说，《寻人不遇》再现了中国古代高贵的诗魂。那些诗人和诗歌带给作者的感动，相信同样会打动你。

## 寻人不遇读后感篇二

比尔·波特的书，我看过两本。

比尔拜访的古代诗人，我们都很熟悉，那为什么还要看个没完呢？，其实，就是想借外国人的眼睛，从一个新视角了解古人古诗，同时我也好奇外国人究竟怎么看待我们的传统文化，所以读这种书真是一件愉快的事。

此书是一本通俗访古旅行记，写得别开生面、妙趣横生，而且平易得像跟朋友聊天一样。

比如作者比尔很喜欢喝酒，有一处是这么说的：“《论语》记载孔子很能喝，他曾说过：美哉！惟酒无量，不及乱。对于饮酒，我与孔子持同样的观点。一杯酒对我们彼此都是小

意思，况且也符合他的圣言。我把祭祀他的那杯浇在石碑和墓冢上，干了自己这杯，然后回到埃里克的汽车里。”

还有：“要说中国诗人的共同爱好，则非酒莫属。想到这点，我取出一个昨晚就灌满了威士忌的小银瓶。我从美国带来两瓶威士忌：一瓶十八年的威利特，一瓶20xx年出产的乔治·斯塔格，这两瓶酒花光了古根海姆基金会对我此次中国之行的最后一笔赞助费。我决定先开那瓶斯塔格。毫无疑问，这种71.3度的烈酒，会让我在中国诗歌的天堂里找到朋友。我满上三杯酒，一杯敬李白，一杯敬杜甫，一杯给我自己，因为埃里克要开车，这厮只能闻闻酒香了。”

看着这样的文字，谁能不开怀大笑呢？

比尔的书都是很有个性的，这本书里，比尔有计划地走访古代诗人的墓地，其间，有顺利也有挫折，每到一个诗人的坟墓，他都会虔诚地敬酒，大声朗诵这位诗人的诗，成为一种仪式。为了这种拜访，他必须晓行夜宿，马不停蹄地赶路，为了不上厕所，还要忍饥挨饿，所以走访过程十分不易。看到这些，我着实惭愧，因为我没有比尔那种虔诚与执着。

旅途虽然艰辛，但比尔风趣幽默，引得我这个忠实的读者跟随他走访了一位又一位诗人，了解这些诗人的生平、重要诗作等等，也见识了各地的风貌特色。

显然，比尔采取这种方式介绍古代诗人，一是不枯燥，二是拉近了古人与我们的距离。

再有，看此书颇能唤起我的民族自尊心，唤起学习古代传统文化的热情，唤起对我们山山水水的热爱与保护的责任感。看此书也很能振奋精神，比尔的坚韧执着，太令我敬佩了，真应该向他学。

## 寻人不遇读后感篇三

第一次在书架上看到《寻人不遇》这本书，自以为是什么游记类的散文小说，然而书的封面赫然印着作者“比尔·波特”的名字，书名缀述着“对中国古代诗人的朝圣之旅”，心中不禁莞尔，又是一位“老外”来向我们中国读者贩卖中国文化的著作。近十几年来，看了不少国外作家著述关于中国文化的著作。作为一个地地道道的中国人，自小我们就接受着本土文化教育，武断地认为不可能有人比我们还热爱我们的诗文，也不可能有人比我们还了解我们生活着的土地和文化。挑了第一章“曲阜孔子删选《诗经》”读了起来，读着竟忘记了时间，仿佛自己已经跟随作者的寻踪足迹去到了千年前的山东，这些地方不再只是故人先贤的墓地，而是真真切切他们所生活、创作的地方。书中的寻人足迹自山东展开，沿西安、四川、湖北到江西终止，沿途着重记录了曲阜孔子；济南辛弃疾；西安杜牧、韦应物；四川李白、杜甫；湖北孟浩然、苏轼；江西白居易、陶渊明这几位诗人和相关的诗文，作者白白很羡慕中国人，因为我们拥有如此多的伟大诗人，他为能读到这么多优秀的诗文而对我们心存感激，而后他踏上了寻踪诗人的旅程，在他记录的文字里，仿佛每一句都透露着：很遗憾，直到千百年后，我才姗姗来迟，即便我只能姗姗来迟，我也要顺着你们曾走过的路，看你们曾看过的风景，穿越时间与你们相遇。

坦白说这种对诗歌的狂热震撼到了我，从小语文课遇到需要背诵诗歌的作业，总是了无生趣的死记硬背一番应付差事，老师在讲台上讲到的情怀、浪漫是几乎没怎么影响过我的态度，爸妈时常笑我是半个文盲，在这位作者的面前我那最后的伪装被击破的无处遁形，我羞愧于自己的狭隘，要知道在古代，一个不会作诗的人，基本不会立足于朝廷，两千多年来，经过孔子删选的“诗三百”，不断被人吟诵、征引，把诗的地位推崇为中国文化的一个基本要素，诗作让每位诗人在历史的长河里永垂不朽，也给后人无限的启迪。

作者说“诗歌是用最柔软的方式来让每一个人变得更加坚强”，而我很幸运，在不算晚的时候有一本书让我懂得了读

诗的奥义。谦卑和热爱才能产生求知的欲望和动力，既不唐突了美好，也不辜负了时光，唯有懂得沧海一粟，渺小如蝼蚁的道理，才能看到世界的辽阔。

## 寻人不遇读后感篇四

穿越时空，跨越全国七个省市，跟随诗人的步履，看过的风景，赏析诗人们留下的旷世佳作，在了解地理知识的同时又能欣赏到古典诗歌的美好！樊登老师再次给我们大家带来了心灵上的震撼，和听觉上的享受！正如樊登老师所讲；如果内心没有足够的文化底蕴，即便外出旅行，也感受不到那种美好和趣味！只有读了些书，了解文化背景和历史典故，带上文化去旅行，不至于茫然和无措！所以，先有读万卷书，才有行万里路！本书记载了孔子，老子，李白，杜甫，苏轼……等旷世奇才，诗歌名家，为我们后辈留下的千古佳作，意境深远，令人回味无穷！一种民族自豪感和钦佩感油然而生！同时传承和发扬中华古典诗词文化是我们之重任！

作者比尔所行，也令我们中国人为之敬佩和汗颜！让我们带着诗书去旅行，传承文化的同时，让诗歌滋养我们的心灵，内心变得纯净和美好！把日子过成诗，把人生绘成画！

## 寻人不遇读后感篇五

虽不能说是一口气读完这本《寻人不遇》，但是在近三天的阅读中，自己的崇敬之情与思考之心是不间断的。敬佩的是比尔·波特，作为一个外国人对中国的诗词文化如此痴迷，如此的专业，让自己作为一个喜欢诗词的人都汗颜。但是这本书带给我更多的是思考：究竟什么是读万卷书，行万里路。

这本书作者以一个旅行者的视角，以一个对诗词的仰慕者的姿态，写下了寻觅我国古代伟大诗人踪迹的旅途的详细经过。

开始看时觉得有点像流水账，随着读书的深入，慢慢地发现了这本书的深度与独特的写作视角。作者用了30天的时间从孔子的故乡曲阜出发，到济南（李清照），往西安（白居易），经成都（杜甫、贾岛），赴湖北（孟浩然）、湖南（屈原），并一路走到南方，陶醉于陶渊明、谢灵运的山水之中，最后到达浙江天台山诗僧寒山隐居之地。一路上，69岁的比尔沿着黄河、长江，怀着对中国文化的无限热爱，寻访36位他所钦佩的中国古代诗人故址。他带着“美国最好的酒”——用玉米酿制的波旁威士忌，向每一位诗人致敬，再现了中国古代高贵的诗魂。

读时最大的感慨莫过于一位外国友人竟能把中国这些伟大的诗人的足迹寻觅的这么清楚，路线设计的如此合理，时间安排的如此恰当了。试想一位老人背着简单的行囊，从每天早上六点左右开始自己的行程，到晚上十点左右结束自己的行程，连续30天，这是一种怎样的寻觅之旅。这行程中有徒步，有出租车、大巴车、火车等，更有风雨随行，一路的困难，一路的艰辛，都没有阻挡住作者对诗人朝圣的脚步。作者以寻访古人生活足迹的行程为主线，将我国历代诗人词人的生平和作品串连在一起，文笔轻松活泼，内容充实丰富。能让读者在轻松的类似旅行的阅读中开眼界！一颗颗深埋于茫茫华夏大地的璀璨的诗词明珠，被作者逐一寻觅、擦亮！但读时更让我感慨的是一位69岁的外国老人，对中国的诗词文化有如此的热爱与了解，每到一处都能吟诵那些或家喻户晓，或几近失传的不为人知的诗篇。最让人感佩的是他每到一处都以“敬酒”的方式与他心目中的诗人交流。独特的爱慕之情！这是作者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书在行路的过程中被升华了，路在读书的铺垫下显得更厚重了。这也是我所期许的读书与行路的状态。

感佩之余，更多的是思考吧：究竟什么是“读万卷书，行万里路”呢？

“身体和心灵总有一个在路上”，很多的成年人也为自己的

旅行穿上了华美的外衣，旅游成了“身体在路上”的标志。也的确是身体在路上，因为很少有人旅游的过程中去感受自然景观或者是人文景观带给自己的享受，徒增劳累与辛苦罢了。现在又加上一条“堵”，当告诉路上长长的等车的队伍不见头，景区内密密的人群不透风时，身体真的是在路上了。

这就不得不让我们思考“读万卷书，行万里路”之间的关系，我们是先读万卷书呢，还是先行万里路，二者究竟是有联系的还是被割裂的呢？读完《寻人不遇》我深切感受到了真正意义上的“读万卷书，行万里路”。